



评论家

揭开“喜剧小品”的面纱

陈孝美

我们现代人往往羡慕古希腊、古罗马人亲手创造了“悲剧”和“喜剧”的雏型，羡慕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人亲手培育了“正剧”和“悲喜剧”的萌芽。而现在，一种新的独立的艺术样式正在我们的身边悄悄崛起，等待我们去确认、完善和论证，这就是“喜剧小品”。

“喜剧小品”既然是一种独立的喜剧艺术样式，总应该有一些各个系列、各种层次、各种类型都具备的最基本的艺术特征和美学规范。它是一个正处于雏型阶段、外延又比较宽泛的开放体系，要为其确定一套严格的一定之规显然是困难的，我们暂时所能做的只是小心翼翼地为其勾勒一种既有鲜明的个性、又有模糊的边界的美学规范。

第一，篇幅的凝练性。

既是“小品”，而不是“大戏”，就必须首先坚定地、牢固地确立起一个“小”的观念。篇幅要小，开口要

小，场面要小，人物的数量更要小。“小品”一定要甘于小，固守小，以小为本，以小为荣，以小取胜。

第二，结构的精巧性。

小品之“小”不仅在于篇幅，更重要的在于结构。它不仅不能追求大戏的篇幅，而且不能拉开大戏的架势。小品应该是一个曲颈瓶，小中有大，小中见大，小处落笔，大处着眼，力求反映大的题材，展示大的背景，提供大的信息量，蕴含博大的内涵。这就要求小品作者不仅要有“小”的观念，而且要有“精”和“巧”的观念。

所谓“精巧”，一是要精心选择切入生活，展现主题的巧妙角度，避免“正面强攻”，力求“迂回作战”。二是要精心选择生活流中符合小品要求的瞬间或片断，不必追求大戏那样的来龙去脉、有头有尾，甚至也不一定要有完整的故事、情节、人物，只须有一点冲突、性格、情绪。

第三，戏剧动作的虚拟性。

小品要以小胜大，以少胜多，以巧取胜，就不能过实，而应求虚。可以雾里看花，可以隔岸观火，可以虚晃一枪。总之，可以虚虚实实，有一点“梦”的境界。梦的形象是虚的，其感情、其依据却是实的。在各种艺术样式中，漫画和喜剧小品也许是距离梦境比较近

的。这就要求喜剧小品的作者在设计各种戏剧动作时，努力创造一种类似梦境那样的轻松、自由的创作心态，力求同审美对象保持一个最佳的审美距离，多一点假定性，多一点时空自由，多一点想象的空间，来一点夸张，来一点变形，甚至有一点怪诞和荒诞。

第四，点题手法的含蓄性。

小品不仅要有“小”的观念，而且要有“品”的观念，即要有可“品”之味。从内容上讲，要力求透过戏

的内涵更深一些、涵盖面更广一些、哲理性寓意。从手法上讲，要追求点题方式的含蓄性，不能头疼扎头，脚疼扎脚，而应象中医那样，明明是头疼，那根治病的银针却偏偏落在脚部



星期六

刊头设计 秦国栋
本版编辑 冯琦

的穴位上，要来一点曲径道幽之美，有一点远程瞄准之技，讲一点象征隐喻之妙。

全国首届戏剧小品电视比赛的获奖剧目《照相》讲一位中年干部来照相馆要求拍一张面带笑容的肖像，摄影师使出全身的解数，包括用金钱、美酒都换不到他的笑容，最后通过对话得知此人是一位处长，便恭维地道：“您可以当局长”，于是顾客立时露出了会心的笑容。这一句恭维的话和一抹微笑概括了多么深刻的社会心态，又表现出艺术家多少含而不露的机智。这正是喜剧小品的可“品”之处。

与此相反，不少蛇足式的点题方式恰恰是与喜剧小品的美学特征相悖的。例如，陕西省第一届喜剧小品赛的获奖剧目《广告市场》以做假广告的江湖骗子背

有感于「儿童不宜观看」

阎铮

但从影片《寡妇村》开始，我国有了儿童或青少年不宜观看的影片，这应该说是一个有益的改进。

因为儿童、青少年还缺乏对问题的理性分析能力，尚处在一种表层的模仿阶段，而一些影片涉及恐怖、荒诞或性感方面的内容，可能会对他们产生一些不良后果，因此，规定某些影片“不宜观看”无疑是十分必要的。

但就目前来看，由于初次实行，还缺乏完整的实施办法，执行起来“漏洞”很多。例如：有的规定“十六岁以下不宜观看”，那么十六岁以上的学生观看是否合适？售票时，十六岁这个年龄又

如何判定？有的规定“儿童不宜观看”，那么青少年是否不受限制？总之，如何保证这种规定的贯彻，还缺少一个完满的办法。笔者在影院看到仍有不少中、小学生和儿童在场，可见“规定”执行的不力，有名无实。至于有的影院为了提高票房价值，以“××不宜观看”来诱发青少年的好奇心理，而使一些本不打算看电影的也来看了，这就更是事与愿违了。

因此，在生产这种“××不宜观看”的影片的同时，应该尽快制订出一套发行、售票等完整的办法，使这种规定真正落到实处。否则，可能弄巧成拙，反倒使青少年看到一些“不宜观看”的影片，对其身心健康带来了危害，这就得不偿失了。



七嘴八舌

第五，喜剧色彩的浓郁性。

“喜剧小品”除具备“小品”的种种特征外，还应十分重视喜剧色彩的浓郁性。或使人当场爆发出热烈的笑声，或使人心头泛起浓浓的幽默感，如前所述，那利既让人笑不起来，又使人领受不到幽然情趣的小品是无法跻身于“喜剧小品”之列的。



春满长安

书法 沈松德



逛新城
冉宝安
摄影

刘晓庆起诉打离婚

“我现在仍然是刘晓庆唯一受法律保护的丈夫，刘晓庆仍是我陈国军受法律保护的妻子”，陈国军深沉而又无苦涩地说。陈国军是北京电影制片厂的导演，今年三十五岁，作为导演他还没有声名大振。尽管他执导的影片《无情的情人》和《大清炮队》令人注目，但比起妻子刘晓庆，他却鲜为人知。一九八六年四月，他和刘晓庆领了结婚证，近三十个月计后，“刘晓庆离婚案”为人瞩目的如今，陈国军才成为新闻界关注的热点人物。

“当我和晓庆结合后，我感到自己找到了真正的爱情，生命有了归宿。我有一个非常美好的梦，想着和晓庆白头偕老。我想，有一天晓庆门前冷落了，仍然由我陪伴着，我将给她温暖，给她爱情。”

“晓庆有很多优点，她非常聪明，在一个阶段也很勤奋。从插队知青到今天的成功，她非常不容易，这里有她自己的努力，也有许多朋友真诚帮助，晓庆也明白。”

陈国军说，“晓庆突然一去不复返的那一夜，我很痛苦地在门口坐了一夜。当我知道晓庆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后，我感到绝

望”。“刘晓庆离婚案”披露后，港台的一些报纸、杂志纷纷出高价，请陈国军详细披露内情。被陈国军拒绝，他说，“我和晓庆的爱情是我生命中最美的梦，现在破了，但我还不忍道出。”

“有人把爱情当作一本书，有人把爱情当作一杯水，还有的人把爱情当作一张手纸，而我把爱情当作整个生命，只是我现在明白，我的人生之路还很长，路还得走。”陈国军不再说话了。

陈国军娓娓吐深情

京剧“四大名旦”梅、程、荀、尚，知道的人不少，但是台湾也有“四大名旦”却鲜为人知了。

台湾称京剧为“国剧”。台湾的京剧和大陆的京剧，实属同祖同宗，一脉相承。

台湾老一辈的京剧演员都是由北京和上海戏剧学校培养出来的。从五十年代起台湾也先后办起了“大鹏”“复兴”等几所戏剧学校，并培养了一批中青年演员。

目前台湾的京剧演出可以分为三种类型：第一类沿袭旧制，采用传统的老本子；第二类是在传统基础上加以整理改良；第三类是以演出革新京剧来号召青年观众的《雅音小集》。

解放以前去台，现已年过花甲的京剧名旦顾正秋，当年以《女起解》一剧走红京、沪。近期著文深切回忆梅兰芳、周信芳、程砚秋、

马连良、谭富英、言慧珠等京剧名家。章遏云系程派青衣，在大陆时已享有一定的声誉。去台后曾短期挑班演出，近十余年致力于京剧艺术教学工作，台湾年轻的程派弟子大多出自她门下。

其余三位是秦慧芳（梅派）、马述贤（荀派）、梁秀娟（尚派）在台湾被称为“四大名旦”的四大传人。

台湾的京剧

曹受烈

老生演员在台湾较有影响的有哈元章、胡少安、周正荣和李金棠。

值得一提的是台湾名票毛家华先生，擅麒，马两派老生艺术，并录制有四盒“麒派集锦”京剧唱腔磁带，颇受海外侨胞欢迎。

近闻周信芳哲嗣周少麟由港赴台在台北为台湾社会福利做慈善义演，首日演出麒派名剧《青凤亭》以示对父亲之缅怀。梅兰芳的儿女葆玖、葆玥，亦有意赴台演出以增进海峡两岸的艺术交流。